

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 2024年第6次审议会议 结果公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 2024 年第 6 次审议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召开，现将会议审议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审议结果

江苏泽润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首发）：符合发行条件、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。

二、上市委会议现场问询的主要问题

1. 客户依赖问题。根据发行人申报材料，2022 年全球电池组件市场中晶硅电池组件市场占有率约 96.9%，薄膜电池组件市场占有率约 3.1%。报告期内，发行人对客户 A 的接线盒毛利率较高且收入增长较快，并存在来自客户 A 的毛利贡献占比超过 50%的情形。根据发行人与客户 A 的供应协议，未来双方合作关系将进一步深化。

请发行人：（1）结合光伏行业政策、客户 A 经营状况等，说明对客户 A 销售收入持续增长及毛利率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；（2）结合电池组件市场主流技术路线、行业竞争格局等，说明未来薄膜组件是否存在被替代的风险，是否会对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；（3）说明上述情况的相关信息披露是否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同时，请保荐人发表明确

意见。

2. 客户关联方入股问题。根据发行人申报材料，发行人客户 TCL 中环的关联方分别于 2022 年 8 月、12 月入股发行人，合计持有发行人 3.19% 股权；发行人客户赛拉弗销售人员控制的常州苍龙 2022 年 4 月入股发行人，持有发行人 0.42% 股权。上述客户入股当年对发行人的采购额增幅较大。

请发行人：（1）结合上述客户生产经营情况等，说明上述客户入股当年对发行人采购额增幅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；（2）说明入股前后对上述客户的销售价格、信用期、合同主要条款是否发生变化，产品毛利率是否存在显著差异，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安排。同时，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。

三、需进一步落实事项

请发行人：进一步说明并披露发行人对客户 A 的重大依赖风险，该风险对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及发行人应对措施。同时，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。

深圳证券交易所
上市审核委员会
2024 年 2 月 1 日